关于久亚滤材(上海)有限公司强制清算涉住房 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裁定受理久亚滤材(上海)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,并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指定上海立信长江清算有限公司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久亚滤材(上海)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,请联系清算组(联系人:诸世俊;联系电话:15221559158;联系地址: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58号203室)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年11月2日